

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(公告编号:2017-003)。经事后审核，发现原公告存在以下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1、前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1)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

公司2016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及相关议案。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.80元，本次发行股票7,127,903股，共募集资金总额10,549.30万元。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7月15日全部到位，缴存银行为公司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账户，账户号码：748467201902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16年7月22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[2016] 000756号验资报告，确认募集资金到账。

已于2016年9月22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。确认公司本次发行7,127,903股，其中限售0股，不予限售7,127,903股。

根据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，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视频安防产品的研发，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，进而更好地支持公司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拓展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(2) 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2016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68,400,000.00元变更用途，用于偿还银行借款，其中中国银行借款60,000,000.00元、浦发银行借款8,400,000.00元。

(3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资金投入项目	金额
1	视频内容互动系统研发物联云平台	1,000.00
2	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安防视频控管理平台	2,708.49
3	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借款	6,000.00
4	浦发银行借款	775.00
合计		10,483.49

截止2017年1月24日，剩余募集资金70.13万元（包括存款利息4.32万元）尚未使用。

更正后：

1、前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1)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

公司2016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及相关议案。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.80元，本次发行股票7,127,903股，共募集资金总额10,549.30万元。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7月15日全部到位，缴存银行为公司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账户，账户号码：748467201902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16年7月22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[2016] 000756号验资报告，确认募集资金到账。

已于2016年9月22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。确认公司本次发行7,127,903股，其中限售0股，不予限售7,127,903股。

根据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，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视频安防产品的研发

发，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，进而更好地支持公司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拓展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(2) 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2016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68,400,000.00元变更用途，用于偿还银行借款，其中中国银行借款60,000,000.00元、浦发银行借款8,400,000.00元。

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37,162,769.00元变更用途，用于采购原材料及外协加工费。

(3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资金投入项目	金额
1	视频内容互动系统研发物联云平台	-
2	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安防视频控管理平台	-
3	用于生产性外协加工	16,643,365.00
4	用于生产性原材料	20,519,404.00
5	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借款	16,643,365.00
6	浦发银行借款	20,519,404.00
合计		104,912,769.00

截止2017年1月24日，剩余募集资金70.13万元（包括存款利息12.11万元）尚未使用。

除更正内容外，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股票发行方案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请参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股票发行方案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。公司对上述更正内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24

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8日